

证券代码：870276

证券简称：伊司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宁波伊司达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塞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2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67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34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99,000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48,900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1,100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4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5,8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727.84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49.2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000 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 号、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孙猛，现任致同会计师浙江分所合伙人。专业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 20 多年，在致同具有 5 年的专业服务经验。工作期间为众多国有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以及拟上市公司等提供审计服务、并购交易支持、企业管理咨询、发债审计、新三板挂牌审计、国有企业清产核资、改制审计、收购财务尽职调查、基建财务决算审计、企业价值评估、房地产估价咨询、税务鉴证和税务咨询方面积累了比较丰富的执业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姚家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高级经理。专业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 10 年，在致同具有 5 年的专业服务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新田，在企业股份制改组及招股上市服务、上市公司审计和上市公司并购及融资服务领域拥有超过 29 年审计服务经验。曾帮助永安林业、鸿博股份、永辉超市、中能电气、兴业匹克、三棵树、中富通等多家公司改组并在 A 股成功上市。曾担任星云电子、阿石创等多家上市公司年审项目总负责人。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

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0 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为了适应公司新阶段发展需要，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董事会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忆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均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伊司达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伊司达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